

海马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十届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监事为王鸿儒、胡建、李明。其中，王鸿儒为职工代表监事。

本公司监事会十届一次会议于2018年4月26日以现场与通讯表决相结合召开。应出席会议的监事3人。其中，2名监事现场出席，胡建采用通讯方式表决。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关于选举监事长的议案》。

会议选举王鸿儒为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监事长。

二、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2018年第一季度报告》。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海马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海马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4月27日

附:简历

王鸿儒，男，1965年生，大学本科，工程师。现任本公司监事长、党委书记，海马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行政总监。历任海马汽车公司售后服务部业务经理、销售部大区经理、人事部部长、管理本部副本部长、党委书记助理；本公司监事、监事长、党委副书记；2017年至今任本公司党委书记、海马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行政总监；2018年4月起任公司监事长。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从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惩戒，非失信被执行人。